

小反刍兽疫免疫方案

一、疫苗种类

经国家批准使用的小反刍兽疫活疫苗。

二、免疫范围

辖区内所有羊只。

三、推荐免疫程序

（一）规模养殖场和种畜场免疫。有条件的规模养殖场、种羊场可按本场免疫程序进行免疫或结合免疫抗体监测结果适时免疫。

（二）散养羊免疫。春、秋两季对处于免疫空白及免疫保护即将到期的种公羊、种母羊（空怀）、育肥羊、羔羊（1月龄以上）进行集中免疫，怀孕母羊可于怀孕前期1—3个月内免疫或生产后进行免疫。如已实现动物防疫社会化服务的地区，可结合动物防疫合作社的工作，开展程序免疫。

四、紧急免疫

发生疫情时，结合病原学监测结果，对疫区、受威胁区内的易感羊进行一次强化免疫。最近1个月内已免疫的羊可以不进行强化免疫。

五、免疫方法

疫苗免疫接种方法及剂量按相关产品说明书规定操作，疫苗稀释后须40分钟内用完，稀释一瓶用一瓶。

六、免疫效果监测

（一）检测方法

采用 GB/T27982-2011 《小反刍兽疫诊断技术》规定的 ELISA 方法进行抗体监测。

（二）免疫效果判定

免疫28天后，抗体检出阳性，判定为个体免疫合格。

免疫合格个体数量占免疫群体总数 $\geq 70\%$ 判为群体免疫合格。